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1)

內幕消息

關於簽訂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合作框架協議

董事會欣然公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北京開發區管委會訂立合作框架文件。根據合作框架協議，本公司與北京開發區管委會(其中包括)有意就發展及營運該項目於中國共同成立合資企業。

該項目將分兩期發展。據計劃，合資企業將從事發展及營運該項目，該項目將聚焦於生產28納米及以上集成電路，目標為該項目的首期最終達致每月約100,000片12吋晶圓的產能。該項目的第二期將基於客戶及市場需求於適當時開展。

待訂立最終協議，該項目首期的估計投資及初始註冊資本將分別為76億美元及50億美元，約51%的初始註冊資本將由本公司出資。本公司與北京開發區管委會將共同

推動其他第三方投資者完成餘下出資。出資及股權其後可按其他第三方投資者的出資作出調整。本公司將負責營運及管理合資企業。

本公司與北京開發區管委會同意進行真誠磋商，以就建議成立合資企業訂立最終協議。

本公司的資料

中芯國際及其控股子公司是世界領先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企業之一，也是中國內地技術最先進、配套最完善、規模最大、跨國經營的集成電路製造企業集團，提供0.35微米到14納米不同技術節點的晶圓代工與技術服務。本集團總部位於上海，擁有全球化的製造和服務基地。在上海建有一座300mm晶圓廠和一座200mm晶圓廠，以及一座控股的300mm先進制程晶圓廠；在北京建有一座300mm晶圓廠和一座控股的300mm先進制程晶圓廠；在天津和深圳各建有一座200mm晶圓廠；在江陰有一座控股的300mm凸塊加工合資廠。本集團還在美國、歐洲、日本和中國台灣設立行銷辦事處、提供客戶服務，同時在中國香港設立了代表處。

北京開發區管委會的資料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為北京市唯一的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享有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和高新技術產業園區的雙重優惠政策。北京開發區管委會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對開發區實行統一領導和管理。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北京開發區管委會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訂立合作框架協議的理由

為把握北京市發展集成電路產業的良機，該項目可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及客戶需求，提高本公司的國際市場地位及競爭力，並推動本公司及北京的集成電路產業發展。

北京開發區管委會通過與本公司合作，擬向本公司在北京發展提供多方位支持。

董事會認為，合資企業有助本公司擴大生產規模，精進納米服務，降低生產成本，從而提高回報。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訂立合作框架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合作框架協議可能但未必致使訂立最終協議，而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能但未必實現。建議成立合資企業一旦進行，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本公司須予公布的交易。就建議成立合資企業而言，本公司將遵守適用上市規則。我們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發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的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北京開發區管委會」 指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或「中芯國際」 指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及上交所科創板上市；

「合作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及北京開發區管委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訂立的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成立合資企業；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資企業」	指 根據合作框架協議及待訂立最終協議後，建議將由本公司及北京開發區管委會於中國成立的合資企業；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項目」	指 在北京開發12吋晶圓生產設施；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
高永崗

中國上海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分別為：

執行董事

周子學 (董事長)

趙海軍 (聯合首席執行官)

梁孟松 (聯合首席執行官)

高永崗 (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

非執行董事

陳山枝

周杰

任凱

路軍

童國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Tudor BROWN

叢京生

劉遵義

范仁達

楊光磊

* 僅供識別